

证券代码：688331

证券简称：荣昌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1

港股代码：09995

港股简称：荣昌生物

##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九次专门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964.98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360,671.59 万元；2025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4,401.39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417,212.54 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截至 2025 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同时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6 年经营预算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现金需要，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截至 2025 年末，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因此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审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截至 2025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同意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审核委员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九次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项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体现了公司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